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5-075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择期召开股东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公司工作计划安排,经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决定择期召开临时股东会,将另行发布召开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8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2人,董事长边逸军先生、董事姚晓先生、徐洲先生、吴相华先生,以及独立董事费维栋先生、张杰女士和刘秀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边逸军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就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的各部分内容: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将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在获得深交所审核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后由公司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公司拟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35名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特定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若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照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八十,且不得低于每股面值。

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以下办法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为:

派发股利:P1=PO-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O+(1+N);

两者同时进行:P1=(PO-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B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本次发行申请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同意注册的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5.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的30%,即不超过79,596,204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本次发行的股份数总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批文的规定予以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

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转让、股票回购注销等事项引起公司股份变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Q1=Q0(1+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K为每股送红股、每股转增股本数或每股回购(负值)股本数;Q1为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6.限售期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限售结束后,若发行对象减持其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还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7.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在考虑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2,000万元的财务性投资后,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94,782.9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3,000个集成电路设备用陶瓷电极产业化项目	109,790.00	99,790.00
2	年产12,300个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用高纯度耐蚀材料产业化项目	35,000.00	27,000.00
3	上海生产基地研发及技术服务车间项目	9,992.90	9,992.90
4	补充流动资金	58,000.00	58,000.00
	合计	212,782.90	194,782.90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后,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董事局可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力,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8.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9.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1.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为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2.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3.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4.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5.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6.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7.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8.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19.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20.本次发行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